**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9年6月29日，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环评单位（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聊城市东昌府区嘉明工业园嘉明路西首，厂区总占地面积1500m2。建设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购置水泥筒仓、输送机、全自动计量外模板生产线、袋式除尘器等设备及配套环保设备。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7年6月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潍坊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编制了《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6月30日聊城市环境保护局东昌府分局以聊东环审【2017】198号对其进行了审批。2019年5月份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9.05.29-2019.05.30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1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万元。占总投4％。

**（四）验收范围**

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部分辅助设备与环评有所减少，不影响综合产能，生产工艺无变化，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旱厕收集后定期清掏外运。

**（二）废气**

项目主要分为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

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水泥筒仓呼吸口废气和混合搅拌工序废气。筒仓呼吸口废气经筒仓配置的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有组织排放，排放口高度为17m；

混合搅拌工序置于密闭车间，产生一定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进入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

两根排气筒距离小于几何高度之和，须进行等效，等效排气筒P（1，2）高度为16m。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生产车间集气罩未能收集的粉尘，最终通过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搅拌机、输送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搅拌工序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职工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建筑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50万m2外墙保温复合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有组织颗粒物最大监测浓度为7.1mg/m3，符合《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重点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10 mg/m3）要求。

排气筒P1排放速率最大均值为7.9×10-3 kg/h，排气筒P2排放速率最大均值为5.7×10-3 kg/h，则等效排气筒P（1.2）排放速率最大值为0.014 kg/h。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排放速率标准值（4.1 kg/h，16.0m）要求。

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厂界最大监测浓度为0.482mg/m3，符合《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3标准限值（0.5 mg/m3）要求。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57.3dB(A)-61.9dB(A)之间，夜间不生产，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搅拌工序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和职工生活垃圾。袋式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统一收集后外售给建筑企业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二）环境管理调查**

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组织、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1、上料搅拌区域单独封闭，加大粉尘收集。

2、及时清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及时清理地面积水，保持车间卫生。

3、排气筒设置标识。

4、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七、验收组名单**

见附件。

山东亚江建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9年6月29日

整改照片：

